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3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平元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6 票。

（3）本议案关联董事本议案关联董事廖平元先生、杨剑文先生、李建国先生、潘文俊先生、叶成林先生、李永根先生回避表决。

（4）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杨剑文先生回避表决。

（5）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2）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6 票。

（3）本议案关联董事本议案关联董事廖平元先生、杨剑文先生、李建国先生、潘文俊先生、叶成林先生、李永根先生回避表决。

（4）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杨剑文先生回避表决。

（5）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①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离职员工或放弃参与员工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调整至预留部分；

⑤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⑥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⑦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⑧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⑨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等；

⑩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⑪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 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符合资质的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授权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6 票。

(3) 本议案关联董事本议案关联董事廖平元先生、杨剑文先生、李建国先生、潘文俊先生、叶成林先生、李永根先生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 14 点 45 分在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8 月 11 日,会议主要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请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5)。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